

证券代码：870522

证券简称：信隆行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股票的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700 万股（含 7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0 元，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820 万元（含 1,820 万元），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

二、具体认购对象及认购数量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约定股份认购缴款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含当日），并对股票发行投资者认购安排、认购程序、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和其他注意事项等进行了说明。

根据缴款截止日（2018 年 5 月 31 日）的缴款情况，共有 3 名投

资者参与认购公司本次新增股份，上述认购对象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等要求，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	认购金额 (元)	认购 方式	是否为在册 股东
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60	260,000	现金	是
2	倪树华	9,300	2.60	24,180	现金	是
3	深圳市盘古帮帮创业孵化 有限公司	450,000	2.60	1,170,000	现金	否
合计		559,300	-	1,454,180	-	-

注：认购人倪树华与公司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倪树华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9,300股股份，认购款总额为人民币24,180.00元；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5月份的对账单显示的认购人倪树华汇款金额为24,250.00元。对比两者后发现，认购人倪树华存在超额认购资金的情形。根据公司已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司将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把超额认购资金退回认购人，退款不计利息。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备案手续后，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披露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资料。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账单；
- (二) 认购对象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1日